

## 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5月24日龙里县盛达液化石油气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4年5月）、《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GZRSK-079（2024）），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规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验收监测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代表及3名环保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组。以上各单位代表对项目建设、运行及监测情况进行了介绍，验收组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对验收资料 and 文件进行了认真查阅，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质询，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龙里县龙山镇大黑洞；

建设内容及规模：设置20个LPG液化石油气储罐（100m<sup>3</sup>/压力式储罐）（二甲醚储罐替换为液化石油气储罐），储存液化石油气规模达2000m<sup>3</sup>，可实现年储存5万m<sup>3</sup>（其中应急储存1000m<sup>3</sup>，年储存量1万m<sup>3</sup>）。生产站房、办公楼等沿用现有厂区内的设施。

#### （二）性质：改扩建；

#### （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在原有项目基础上，投资100万元进行改扩建，本次改扩建项目在原有基础上，将厂区全部二甲醚储罐替换储存液化石油气，扩建后厂区储存液化石油气规模达到2000m<sup>3</sup>，可实现年储存5万m<sup>3</sup>（其中应急储存1000m<sup>3</sup>，年储存量1万m<sup>3</sup>）。项目储罐整体总计不变，生产站房、办公楼等沿用现有厂区内的设施。劳动定员保持不变，员工20人，工作时间为12小时/天，夜晚有员工值班，年工作300天。本项目于2023年8月由贵州澳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液

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4 月竣工。

#### （四）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0 万元。

#### （五）验收范围

本次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范围为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所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声环境、固体废物等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环评报告表和现场调查发现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未出现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罐体喷淋降温水、生活污水。

本项目储罐喷淋降温水循环使用并定期补充新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龙里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在卸车、灌装、储罐检修过程中液化石油气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以及进场车辆汽车尾气、柴油发电机废气、员工食堂油烟废气。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为无组织排放，排放量较少，厂区采取加强通风等措施来降低其对环境的影响；控制车辆进场车速减轻尾气污染；柴油发电机仅在停电时应急使用，废气为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引至食堂屋顶排放；汽车尾气过控制车辆速度减少污染。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槽车在进出储配站时产生的交通噪声，以及卸车泵、充装泵、压缩机、风机等工作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报废钢瓶、化粪池污泥。

本项目生活垃圾经站内垃圾箱收集后，及时清运至当地指定的生活垃圾堆放



场；化粪池污泥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掏处置；报废钢瓶经过抽残液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去功能化处理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处理。根据业主提供证明及现场勘察，本项目不产生液化气废液及废机油。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非甲烷总烃两天的监测结果均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厂界内非甲烷总烃两天的监测结果均未超过《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均未超过《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限值要求。

2、噪声：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两天的监测结果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及《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3、废水：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排放废水中的pH、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排放监测结果均未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限值要求；由于氨氮在本标准中没有限值，故不做评价。

4、固废：本项目生活垃圾经站内垃圾箱收集后，及时清运至当地指定的生活垃圾堆放场；化粪池污泥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掏处置；报废钢瓶经过抽残液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去功能化处理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处。根据业主提供证明及现场勘察，本项目不产生液化气废液及废机油。

####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经专家评审，建设单位基本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专家组成员一致同意该项目原则上通过验收。

#### 六、专家意见及建议：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持续运行并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健全和完善相应的环境保护档案和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3、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要求进行实施。

4、加强完善危废管理制度，危废储存取出均录入台账。

5.建立健全废液及废水处理排放的相关制度，严禁将需进行处理的相关废液及废水未经处理进入市政管网

#### 七、验收人员信息

专家签字：

   2024年5月24日

验收专家人员信息

验收项目名称		液化石油气站建设项目		
专家签名	职称	联系电话	单位	备注
高厚兴	高工	13885002651	贵阳环境检测中心	
李强	高工	13885168228	贵阳环境检测中心	
陈香娟	高工	13984188810	贵阳环境检测中心	